

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审核报告

大信专审字[2024]第 14-00079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4HHZ5B6FB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Room 2206 22/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学院国际大厦 22 层 2206 No.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邮编 100083 Beijing, China, 100083

##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审核报告

大信专审字[2024]第 14-00079 号

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23 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进行了审核。

### 一、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文件的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审核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贵公司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有关资料与文件、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符合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的情况。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22层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Room 2206 22/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 四、其他说明事项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其它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贵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审核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八日



## 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14号）及《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一号 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第十六号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等有关规定，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593 号）的批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11,073.3703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截至 2021 年 9 月 8 日止，本公司已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11,073.3703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 11.7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301,121,010.25 元，扣除承销费等发行费用（不含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费用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人民币 49,575,891.94 元（保荐承销费（不含增值税）金额共 50,519,288.17 元，扣除前期已支付不含税金额 943,396.23 元后本次实际应扣除 49,575,891.94 元）后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1,251,545,118.31 元。已由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8 日汇入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乌当支行开立的 23210001040018081 账号内。上述人民币 1,251,545,118.31 元，扣除公司除上述保荐承销费外的其他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15,383,850.94 元以及前期支付的保荐费（不含增值税）943,396.23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235,217,871.14 元。上述募集资金实收情况已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天运[2021]验字第 90061 号报告验证。

#### （二）202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56,201,812.86 元，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0.00 元。



2023年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1,101,178,066.79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3,678,957.12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148,790,067.66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148,790,067.66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净额	1,235,217,871.14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101,178,066.79
其中：2023年使用金额	66,201,812.86
减：理财账户余额	0.00
减：义龙二期募集资金节余转出	11,387.46
加：扣除手续费后累计利息收入净额（含理财收益）	13,678,957.12
加：未置换的以自有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	1,082,693.65
募集资金余额	148,790,067.66

说明：义龙二期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义龙二期项目募集资金节余金额为11,387.46元，系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变更、监督等内容进行了明确规定，其中对募集资金使用的申请和审批手续进行了严格要求，保证专款专用。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乌当支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公司子公司贵州振华新材料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乌当支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公司子公司贵州振华义龙新材料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乌当支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前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均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3年12月31日，

协议各方均按照上述募集资金监管的规定行使权力，履行义务。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乌当支行	23210001040018081	1,251,545,118.31	18,853,263.0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乌当支行	23210001040018073		129,936,804.5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乌当支行	2402000929200230302		已销户
合计		1,251,545,118.31	148,790,067.66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66,201,812.86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148,790,067.66 元，详见本报告附表 1。

####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之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六、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七、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 八、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1,000 万元的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超募资金总额为 3,521.79 万元，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本次拟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 1,000 万元，占超募资金总额比例为 28.39%，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

活动。公司最近12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未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未违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 九、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8日





附表 1: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元

募集资金总额		1,235,217,871.1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6,201,812.8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01,178,066.7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生产线建设项目(沙文二期)	否	650,000,000.00	650,000,000.00	56,201,812.86	531,096,168.59	81.71	2022.12.31	659,274.75	否	否
锂离子电池三元材料生产线建设(义龙二期)	否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0,081,898.20	100.04	2021.12.31	69,522,763.12	否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200,000,000.00	1,200,000,000.00	56,201,812.86	1,081,178,066.79	90.10				
超募资金投向										
补充流动资金		35,217,871.14	35,217,871.14	10,000,000.00	20,000,000.00	56.7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35,217,871.14	35,217,871.14	10,000,000.00	20,000,000.00	56.79				
合计		1,235,217,871.14	1,235,217,871.14	66,201,812.86	1,101,178,066.79	89.15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2023 年受下游市场需求增速放缓、市场竞争加剧、行业去库存等因素影响,主要原材料和公司产品销售价格同比大幅下滑,公司产品销量同比下降,销售单价同比下降,影响了收入和经营利润完成情况,导致 2023 年未达到预计收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1,000 万元的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超募资金总额为 3,521.79 万元,在保证不影响募投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本次拟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 1,000 万元,占超募资金总额比例为 28.39%,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募投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的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的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报告期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14,879.01 万元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利息收入也用于投入项目，因此出现累计投入金额超过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的情况。

仅用于出具报告



# 营业执照

(副本)(6-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11484C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经营场所 吴卫星, 唐泽敏

出资额 4870万元  
成立日期 2013年03月06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22层2206



扫描二维码  
即可验证企业  
信息真实性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资；企业资本募集、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相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年01月10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谢泽敏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22层2206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41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73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9月09日

此证仅用于出具报告：



证书序号：001738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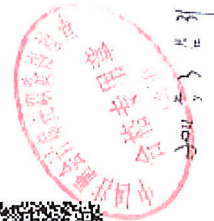
二〇一一年十月二十二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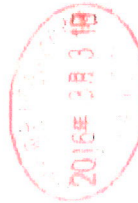
此证仅用于出具报告: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8.3.31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龚荣华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65-10-1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四川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513027651011002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511708020655  
No. of Certificate  
发证机构: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Issued by: Sichuan Provincial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发证日期: 1985年 12月 01日  
Date of Issu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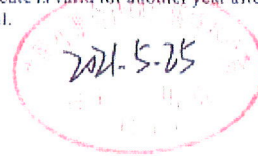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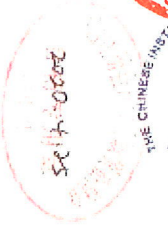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此证仅用于出具报告:



姓名: 王敬民  
 Full name: WANG JINGMIN  
 性别: 男  
 Sex: M  
 出生日期: 1970-01-01  
 Date of birth: 1970-01-01  
 工作单位: 四川德安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SICHUAN DEAN ACCOUNTANTS  
 身份证号码: 510108197001010011  
 Identity card No: 5101081970010100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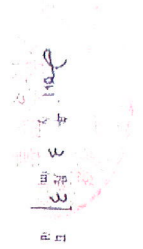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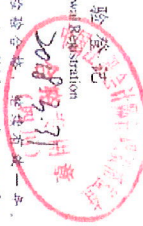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510108021040019  
 No. of Certificate: 510108021040019  
 批准注册协会: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SICHUAN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9年03月31日  
 Date of Issuance: 2019年03月31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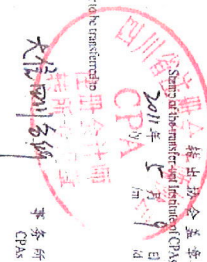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成都仁杰

事务所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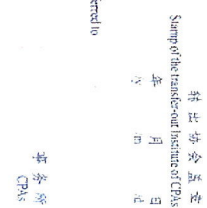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